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或“主办券商”）对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园仔山”）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现将核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审议了《关于〈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的议案》，该方案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出具的“中审亚太验字（2022）000001 号”《验资报告》，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8,960,000 元。本次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提交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布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编号：2021-032），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管理。公司已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募集资金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银行账号：73287494221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公司已于2023年6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余额转出并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并于2023年6月25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于2023年6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相应《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即终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开平市园仔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项目建设、购买开平基地车间设备等。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支内容	实际投入金额（元）
1	项目建设	0
2	购买资产	18,960,000.00
	合计	18,960,000.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14,657.99
	销户时利息余额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14,657.99
	注销账户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明细用途的议案》，并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明细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五、主办券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明细用途的情况，具体详见本核查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部分。公司在未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的情况下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明细用途，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召开了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补充审议通过并对外披露。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山园仔山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